

中国石油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XS-TLXS-2026-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石油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无,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销售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市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主要包括化工农资类商品的运输配送及装卸全套服务。中标方根据招标方的要求,按规范方式及流程,负责商品装车、运输、配送并装卸货至招标方指定地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化肥运输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化肥运输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3 09:30:00到2026-04-10 23:59:00。

获取方式: 电子交易平台(外网): <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16 08: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电子交易平台(外网): <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16 08:30:00。

开标地点: 电子交易平台(外网): <https://ebidmanage.cnpcbidding.com>。

七、其他

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中国石油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已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批准建设,资金来源:由财务拨付列支费用,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

目进行公开招标。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项目概况：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完成招标人化肥业务的配送工作，招标人不承诺配送数量及金额，实际配送数量及金额以实际下达的配送订单为准，实际结算金额以年度商品配送实际金额及数量计算。2.2招标范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市销售分公司化肥运输项目，主要包括化工农资类商品的运输配送及装卸全套服务。中标方根据招标方的要求，按规范方式及流程，负责商品装车、运输、配送并装卸货至招标方指定地点。2.3标段划分：1个标段。2.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接到采购方正式订单后，需在7天内配送到位，保证货物完好。2.5服务地点：内蒙古通辽市及招标方指定地点。2.6最高限价：1.化肥出厂运输费报价：最高限价含税金额0.32元/吨/公里(30吨起运含装卸费)。2.化肥站级到户运输费报价：最高限价含税金额64元/吨(含装卸费)。3.投标人资格要求3.1联合体要求：不接受联合体投标3.2资质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3.3业绩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投标截止日）物流运输项目业绩证明1份。注：提供合同关键页，提供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及签字盖章页等）扫描件；3.4车辆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自有车辆5辆及以上并办理提供有效期内的强制保险和全额商业保险，需提供车辆营运证（总质量在4500KG及以下，可不提供车辆营运证及驾驶员从业证）、驾驶员从业资格证、保险单扫描件，对应证书必须在有效（年检）期内；3.5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需提2024年度审计报告，有效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有效是指:审计报告应当有注册会计师的签名和盖章，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名称、地址及盖章，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称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不需要提供；3.6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站截图）；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站截图）③承诺202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投标人需自行承诺，格式自拟）；④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详见集团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信息统计表）。（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办》的规定，失信分达到8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半年；失信分达到9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一年；失信分达到10分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两年。失信分10.5分及以上，或在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的，取消集团公司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三年。期满重新获得投标人资格的，失信分清零，有效期顺延三年）。（评委现场查询）⑤未被纳入中石油集团公司“三商”黑名单。（提供承诺书，以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查询结果为准）。⑥若乙方（供方）被列入内蒙古销售公司或上级公司“三商”黑名单管理，甲方有权自乙方被列入该黑名单之日起，视情况采取单方解除、终止合同或其他相关措施，由此导致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3.7其他要求：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办公场地及运输车辆进行实地勘察、验证，若不满足招标人要求将取消中标资格。4.招标文件的获取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6年04月03日至2026年04月10日23时59分前（北京时间），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购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在工作时间电话联系：4008800114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和交费。②此次招标采购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在工作时间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2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购买招标文件凡支付成功的，即视为招标文件已经售出，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款。如不满足开标条件需再次报名时，请投标人务必自行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重新报名并交费，否则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售后不退。①购买招标文件采用平台支付，只支持个人网银支付，支付成功后，潜在投标人自行从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②购买招标文件的发票将以普通增值税发票电子发票形式开具，开票信息默认为“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初始录入基本信息（投标人名称、通信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及开票信息等），若以上信息有误，请于开标前确保在平台中修改为正确信息，招标机构将于项目开标后七个工作日内完成发票开具。③发票获取形式：电子发票默认发送至投标人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预留手机号及邮箱。发票咨询电话：022-25928052、25966392。报名成功后请投标人将公告附件《收款、开票信息承诺书》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以开具发票。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投标文件

件的递交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在5.2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5.2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6年04月16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5.4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我公司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提交6万元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递交操作程序如下：第一步：投标人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帐户以电汇或企业网银方式将这笔资金转入昆仑银行账户，转账成功后，该笔资金会存入投标人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保证金钱包；第二步：投标人应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钱包余额中的相应费用支付到本招标项目对应的投标标段中；第三步：支付完成后查看投标保证金支付状态，支付成功后该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购买状态为“已付款”；第四步：进入项目主控台，点击“保证金状态查询”，查看保证金状态为“已分配”状态，即为成功递交本标段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账户名称：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开户行名称：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行号：313265010019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昆仑银行客服电话：40066965695.4以银行保函形式递交的应将保函原件扫描件置入投标文件指定部分，同时将银行保函原件递交予招标组织单位。注意：①您是第一次向昆仑银行递交投标保证金，请您至少提前5天打款，打款之后务必核实是否打款成功，同时与项目负责人确认是否成功递交保证金，避免出现因信息不同步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递交的情况，如出现以上问题，②招标公告中未尽事宜或与招标文件不符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6.发布公告的媒介6.1中石油招标投标网：www.cnpcbidding.com6.2电子交易平台（外网）：ebidmanage.cnpcbidding.com6.3电子交易平台（内网）：bid.energyahead.cnpc6.4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销售）：www.nmgztb.com.cn/本公告如有修改和补充也在以上网站同时公布。7.投标费用中标人须交纳招标代理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8.联系方式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通辽销售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大港油田招标中心地址：天津滨海新区大港油田创业三路邮编：300280联系人：焦工、孙工邮箱：3056601872@qq.com电话：022-25911020手机：188226262629、异议受理联系方式异议受理部门：大港油田招标中心联系电话：022-25977051意见与建议：大港油田招标中心联系电话：022-25977051电子招标运维单位：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电子投标技术咨询电话：4008800114语音导航“电子招标”；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销售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销售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内蒙古石油销售分公司综合办公楼

联系人：甄燕燕

电话：0471-6490142

邮件：未知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大港油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孔锐

电话：13102277628

邮件：9368459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孔金池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